股票代码:002143 股票简称:印纪传媒 编号:2016-003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二〇一六年一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说明均属不实陈述。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宜已经公司2015年第5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5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6年1月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31.50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90%。其中，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9,365,075股，发行对象为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肖文革共5名特定对象，其各自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31,746,031	100,000.00
2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952,380	66,000.00
3	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15,873,015	50,000.00
4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936,507	25,000.00
5	肖文革	2,857,142	9,000.00
合计		79,365,075	250,000.00

注：上表的合计认购股数为根据5名发行对象分别取整数合计得出（下同）。

发行对象已于2015年12月31日分别与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5、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00亿元人民币，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投入到基于有线网络的家庭互联网平台项目、电影电视剧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肖文革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肖文革持有公司720,856,72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5.17%，本次拟认购公司2,857,142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成后，肖文革的持股比例将调整为61.0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变。

7、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文革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构成关联交易。公司2015年第5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在审议、表决与该交易相关议案时，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该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余认购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8、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基于有线网络的家庭互联网平台项目、电影电视剧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经营效果需要一定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公司发行后股本总额和净资产的增加，短期内很可能导致每股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本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进而给投资者造成摊薄回报的风险，提请投资者关注。

9、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订及执行情况、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股东回报规划等，详见“第六节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并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释 义

在预案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印纪传媒、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印纪传媒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本预案	指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认购协议、《股份认购协议》	指	指印纪传媒与发行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
股东大会	指	印纪传媒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印纪传媒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印纪传媒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印纪湘广	指	印纪湘广传媒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印纪湘江	指	印纪湘江传媒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南有线	指	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有线	指	黑龙江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DVB+OTT	指	数字电视与互联网电视融合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在向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下一代互联网演进过程中，其技术功能趋于一致，业务范围趋于相同，网络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能为用户提供话音、数据和广播电视等多种业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预案中可能出现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相加之和不符，该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MG Entertainment and Media Co., Ltd.

注册地址：四川省遂宁市滨江南路 66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6号人座25层

公司设立日期：2003年8月22日

注册资本：1,106,146,365.00

法定代表人：吴冰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及简称：002143，印纪传媒

上市时间：2007年7月20日

电话号码：010-85653696

传真号码：010-85653202

互联网网址：www.d-m-g.com

电子信箱：zhengquanbu@dmgmedia.com

经营范围：制作、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影视娱乐文化信息咨询；制作、代理、发布户内外各类广告及影视广告；企业形象策划；公关咨询；公共关系专业培训。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

1、抓住三网融合新机遇，抢占家庭互联网流量入口

2010年至2014年，全国有线电视用户由129亿户增长至2.35亿户，我国数字电视用户由0.89亿户增长至1.91亿户，数字化渗透率由2010年的47.00%提升至2014年的81.28%。随着有线电视网络覆盖率已趋饱和、相应基础收视费收入增长趋缓。在省内有线网整合基本完成和基本收视费趋于稳定的背景下，如何有效利用有线网络资源，开展网络视频、宽带数据、互联网服务等增值业务，已成为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加快转型升级以及优化产品结构的重点。

2015年是“宽带中国”战略实施第二阶段的最后一年，也是我国“三网融合”全面推广阶段的最后一年。2015年9月4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三网融合推广方案》（国发[2015]65号），（方案）表示三网融合试点阶段结束，因将全面推广三网融合，加快推进宽带通信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建设，健全网络信息安全和文化安全管理体系。工信部根据《“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国发[2013]31号），发布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5专项行动的意见，指出要全面推进三网融合，支持IPTV、双向数字电视等业务发展。多项政策的出台将推动DVB+OTT模式快速发展。

在三网融合大背景下，公司将抓住有线电视行业转型这一有利契机，凭借自身多年积累的整合营销平台优势，并通过与阿里巴巴、湖南有线、黑龙江有线等合作伙伴开展深入合作，打造有线电视网与互联网互联互通的家庭互联网流量入口，为公司在家庭客厅入口布局及家庭互联网市场竞争中赢得先机，从而保持公司的持续增长，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2、互联网新媒体的发展正深刻影响影视行业，并带来影视剧新增需求

随着互联网和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和新媒体影响力的不断提升，传统影视剧行业正发生深刻的变化。我国新媒体市场中的网络媒体市场处于快速上升通道，网民用户不断攀升。互联网的迅速普及培养了大规模的网络视频用户，也为传统影、电视剧制作行业带来了新机遇。国家广电总局批准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的网站众多，各视频网站之间的激烈竞争使得越来越多的视频服务提供商倾向于直接与影视剧制作机构签订影视剧信息网络传播权许可合同。影视剧的播出已进入多屏时代，“付费点播”、“电视院线”、“台网互动”、“台网联播”等诸多创新播出方式使得影视剧市场化竞争愈演愈烈，精品内容价值凸显。新媒体的迅速发展，为未来影视剧市场需求的进一步增长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同时，目前优质的影视剧视频内容已成为互联网及移动互联网平台、有线电视运营商能否吸引并留住用户的关键，也成为了市场争夺的焦点。在有线电视行业，内容版权的价值已逐步被各有线电视运营商所重视。在互联网视频服务方面，以乐视网、优酷土豆、爱奇艺等为代表的互联网视频运营商等相关行业公司也纷纷在内容资源的质量、覆盖面上进行重点投入，这进一步推动了电影、电视剧甚至电视栏目等众多视频节目的市场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目的

1、提升持续盈利能力，打造国际化大型娱乐传媒集团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基于有线网络的家庭互联网平台项目、电影电视剧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将通过资本纽带整合资源，募集资金发展业务同时引入战略合作伙伴，完善全媒体产业布局，优化产业结构，加速推进新媒体业务、加快战略转型步伐，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并保持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并全力探索打造具有强大实力和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的国际化大型娱乐传媒集团。

2、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提高行业竞争力

近年来，整合营销行业和影视行业市场集中度加速提升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对资金投入的持续性与及时性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资金实力是衡量公司行业竞争力的重要方面之一。目纪传媒在完成借壳上市前，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满足日常资金需求，资金瓶颈限制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阻力，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的资金实力将获得大幅提升，为基于有线网络的家庭互联网平台项目、影视剧项目的开展和加速推进新媒体业务、加快战略转型步伐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3、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32.81%。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资本结构将明显优化，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对象为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肖文革，共计5名投资者，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的要求。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认购对象中肉文革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余认购对象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详见本预案“第二节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5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6年1月5日）。

本次发行按定价基准日前20日交易日均价之90%作为发行价格，即31.50元/股（20日均价为35.00元/股）。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79,365,075股，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31,746,031	100,000.00
2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952,380	66,000.00
3	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15,873,015	50,000.00
4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936,507	25,000.00
5	肖文革	2,857,142	9,000.00
合计		79,365,075	250,000.00

各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数量为认购金额除以发行价格的数字取整。

若本非公开发行股票总量因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减的，各发行对象认购金额届时将相应等比例调整。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方案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将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五）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六）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七）限售期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和上市交易。

（八）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九）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五、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5.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需求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基于有线网络的家庭互联网平台项目	8.00	4.08
2	电影电视剧项目	22.37	15.92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	5.00
合计		35.37	25.00

六、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对象中的肉文革为公司关联方，其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

在董事会审议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在股东大会审议时，肉文革及其关联方将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七、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总股本数为110,615万股，按本次发行7,936.51万股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肉文革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61.05%，肉文革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和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需的全部审批程序。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肉文革，其计5名投资者，其各自认购股数及认购金额如下表：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31,746,031	100,000.00
2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952,380	66,000.00
3	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15,873,015	50,000.00
4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936,507	25,000.00
5	肖文革	2,857,142	9,000.00
合计		79,365,075	250,000.00

一、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	罗春凤
注册资本	3,000万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二）股权控制关系

（三）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及经营成果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隶属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资产管理规模位居行业的前列。

（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数,单位:元）
总资产	132,451,922
总负债	80,886,646
所有者权益	51,565,276
营业收入	230,142,347
营业成本	201,953,079
利润总额	40,339,092
净利润	29,926,929

注:以上数据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发行对象及其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诉讼及受处罚情况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关联交易。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

（八）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拟通过其设立并管理的“平安汇通印纪传媒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及认购金额情况如下：

投资组合或资管计划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委托人	委托人性质
平安汇通印纪传媒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	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认购资金来源合法，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也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截至本预案出具日，平安汇通印纪传媒资产管理计划尚未完成设立。

深圳市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中路6016号京基100大厦A座4403单元
法定代表人	叶文奎
注册资本	1,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21日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以上不含证券、基金、保险、金融业务及其他限制性项目）;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在具有合法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实业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

2、股权控制关系

（1）西藏工布江达安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深圳市安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市安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深圳市江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	叶文奎	自然人

其中,深圳市江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叶西航	自然人
2	叶文奎	自然人

（2）西藏工布江达平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名单: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1	广州市信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	马粤君	自然人

其中,广州市信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马粤君	自然人

3、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及经营成果

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在深圳前海注册成立,目前,已发展成为以风险投资、私募股权融资、兼并重组、咨询顾问等业务为核心的专业资产管理公司。

4、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数,单位:元）
总资产	4,330,014.82
总负债	24,109.59
所有者权益	4,305,905.23
营业收入	237,708.89
营业成本	3,222,999.09
利润总额	-7,415,904.85
净利润	-7,415,904.8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相关承诺

截至本预案披露日,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西藏工布江达安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工布江达平银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合称“承诺人”）,现就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之股票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承诺人将根据目前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对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后保证深圳市前海安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之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100,000万元。”

二、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国有控股
住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	王勇
注册资本	175亿元
成立日期	1997年2月28日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承销与保荐

（二）股权控制关系

1、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部委

2、德邦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北京德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	海南罗衡机电工程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北京德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北京德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	李维	自然人

其中,北京德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李维	自然人
2	李庆	自然人

（2）海南罗衡机电工程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李维	自然人
2	邵建	自然人
3	苏晓娟	自然人

3、上海载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杨桂生	自然人
2	范伟	自然人

（三）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及经营成果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成立于1988年的厦门证券公司，是中国最早设立的证券公司之一。2014年11月,经财政部、中国银监会批准,并经厦门证监局核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以增资扩股方式,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15年1月,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性质正式由民营企业变更为国有控股企业,并更名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杭州、厦门等大中城市拥有25家证券营业部,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及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承销与保荐等。

（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数,单位:元）
总资产	3,924,497,347.31
总负债	2,045,686,060.56
所有者权益	1,878,811,286.76
营业收入	217,155,401.31
营业成本	204,917,236.30
利润总额	12,665,478.34
净利润	11,626,709.73

注:以上数据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发行对象及其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诉讼及受处罚情况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关联交易。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

（八）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拟通过其设立并管理的“长城国瑞证券阳光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及认购金额情况如下:

投资组合或资管计划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委托人	委托人性质
长城国瑞证券阳光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000	长城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1,000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承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认购资金来源合法,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也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截至本预案出具日,长城国瑞证券阳光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尚未完成设立。

1、长城国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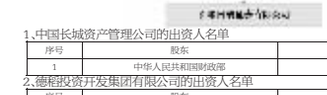

1）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部委

2）北京长城金融化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人名单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1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有限公司
2	北京惠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其中,北京惠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北京尚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2	尉立东	自然人

北京尚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汪佩利	自然人
2	尉立东	自然人

（2）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数,单位:元）
总资产	3,986,263,055.53
总负债	3,518,225,801.28
所有者权益	468,037,254.25
营业收入	232,939,245.74
营业成本	8,625,000.00
利润总额	135,415,106.20
净利润	102,146,866.88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的股权控制关系及简要财务报表详见“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之“四、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之“（二）股权控制关系”以及之“（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三、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岳坤桥10号1幢211室
法定代表人	汪丽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15日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房产中介;网上销售,批发零售;办公用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百货。

（二）股权控制关系

（三）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及经营成果

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是电商实体平台的建设者，致力于打造区域商群体生态链,为传统企业和小微网商提供具有电商内涵的软硬体集成服务,针对区域产业打造多功能的,以实体和互联网相互结合、无缝对接的电子商务产业链配套的综合性服务园区。

（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项目	2014年/201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数,单位:元）
总资产	1,013,388.64
总负债	2,038,637.35
所有者权益	-1,025,248.71
营业收入	0
营业成本	0
利润总额	-1,025,287.87
净利润	-1,025,287.87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发行对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诉讼及受处罚情况

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潜在的同业竞争,且不存在关联交易。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

（八）本次认购的资金来源

截至本预案披露日,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叶炜、汪丽（以下合称“承诺人”）已就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参与印纪传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承诺人将根据目前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对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后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之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

四、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亭卫立路3688号6幢二层106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于太祥）
认缴出资额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29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二）股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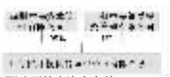

1、上海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深圳中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其中,深圳中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类型
1	于太祥	自然人
2	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

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人名单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1	于太祥	自然人
2	杨苏平	自然人
3	李娟	自然人
4	杨恩	自然人
5	唐波	自然人
6	王文银	自然人
7	孙兴海	自然人
8	李继威	自然人
9	程立新	自然人
10	陆乾	自然人
11	蔚石恩	自然人
12	李晓娟	自然人
13	何金莉	自然人
14	吕建中	自然人
15	杨天福	自然人
16	成金明	自然人
17	赵玉江	自然人
18	王永胜	自然人
19	田金龙	自然人
20	黄亚河	自然人
21	叶成光	自然人
22	施庆哲	自然人
23	叶兆平	自然人
24	何健宏	自然人

2、深圳中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深圳中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情况详见“上海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人名单”。

（三）主营业务发展状况及经营成果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7月29日。截止本预案签署日,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四）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7月29日,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

（五）发行对象及其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诉讼及受处罚情况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其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其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本次预案披露前24个月内,发行人与肉文革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房屋租赁等关联交易,相关交易均已披露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

第三节 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与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杭州融新航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佑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肉文革共计5名投资者分别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认购协议中约定了相关